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  
**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针对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查询，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在《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即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
- 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公司向中登上海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上海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所有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的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

公司已将本次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的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 三、结论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的策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参与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